

# 財團法人犯罪被害人保護協會臺灣宜蘭分會

## 保護志工教育訓練新聞稿

財團法人犯罪被害人保護協會臺灣宜蘭分會為精進保護志工於關懷馨生人時，除了第一時間陪伴關懷、撫平傷痛，能同時給予案件處理方向建議，又因本分會較常接觸死亡車禍案件，因此今年第一場志工教育訓練係邀請到黃煒迪律師來講解車禍事故處理過程及應注意事項以免造成自身權益受損，例如：調解程序、刑民事訴訟差別等，因案件發生後，家屬會收到各界所提供之建議，致於案家處理案件時太過迷茫、不清楚處理過程，故希望透過志工教育訓練來精進分會志工於第一線服務時可提供家屬處理方向，讓家屬了解訴訟程序供案家來選擇處理。

鑒於法務部重視保護被害人保護，於108年12月10日三讀通過修正刑事訴訟法部份條文，加強被害人及其家屬於訴訟上的權益，關於被害人及其家屬得申請訴訟參加的部份有修訂刑事訴訟法部份條文，為讓本分會志工了解被害人於訴訟中的角色變動及權益更迭來維護馨生人權利益，第二次志工教育訓練邀請到林帥孝律師來講課，於課堂中帶入自身執業經驗、說明告訴權之重要性及修復式司法的作用，並以法規修訂本帶領本分會志工閱讀修法前後對於被害人的權益影響，用來加深志工的 legal 資訊來協助被害人家庭。

